附件1：

**中共嘉兴市委直属机关工委2018年部门预算**

**一、中共嘉兴市委直属机关工委概况**

**（一）主要职能**

1.负责提出市直机关党的建设工作规划并进行分类指导；指导各县（市、区）机关党工委的业务工作。

2.指导市直各单位机关党组织的思想、组织、作风、制度和反腐倡廉建设。

3.指导市直各单位机关党组织学习型党组织创建和党员、干部、职工政治理论。

4.领导市直各单位党组织的党风廉政建设，实施对党员特别是党员领导干部的监督；参与市直各单位党组（党委）民主生活会的管理，协助市纪委、市委组织部检查监督各单位执行民主生活会制度情况；向市委反映市级各部门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的有关情况，提出意见和建议。

5.指导市直各单位机关党组织做好思想政治工作。

6.负责审批市直各单位机关党组织的设置和职务任免；指导市直各单位机关党组织协助组织人事部门对机关干部进行考核和民主评议，并对本部门行政干部的任免、奖惩提出意见和建议。

7.负责培训基层党组织专兼职党务干部和市直机关入党积极分子；审批直属机关党支部发展新党员和预备党员转正。

8.在经费、后勤上保障市直机关纪工委开展机关纪检监察工作，市直机关纪工委开展好“正风肃纪”，加强机关作风建设。（根据市委《关于对市纪委监察局派驻（出）机构实行统一管理的实施意见》，机关工委要在经费、后勤上保障机关纪工委开展工作，保证机关纪工委履行职责所必须的办公费用、办案经费和工作条件。）

9.领导市直机关工会、团工委、妇委会等群众组织的工作，管理上述群众组织的领导班子。

10.承担市委、市府交办的对市级机关部门（单位）五型机关创建考核。

11.牵头负责组织机关部门与新农村结对共建工作。

12.承担市委、市政府交办的负责市直机关干部疗休养的工作。

13.学习型机关的创建和评比。

14. 负责机关党务公开工作。

15.负责市直机关创建文明机关和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有关工作。

16.完成市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中共嘉兴市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部门预算包括：本委预算（中共嘉兴市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1个单位）。

**二、中共嘉兴市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2018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中共嘉兴市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2018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中共嘉兴市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中共嘉兴市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2018年收支总预算 631.87 万元。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631.87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508.91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6.05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91万元 ，2018年收支总预算 631.87 万元。

**（二）中共嘉兴市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2018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中共嘉兴市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2018年收入预算631.8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31.87 万元，占1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政府专项资金补助收入 0万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万元。  
**（三）中共嘉兴市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2018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共嘉兴市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2018年支出预算 631.87万元。

1.按支出功能分类，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8.9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76.91万元，住房保障支出46.05万元。

2.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人员支出 441.94 万元，日常公用支出 68.17 万元，项目支出 121.76 万元。

**（四）中共嘉兴市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2018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中共嘉兴市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2018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631.87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31.8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508.91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6.05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91万元。

**（五）中共嘉兴市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中共嘉兴市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31.87 万元，比2017年执行数减少 128 万元。减少原因是：2017年执行数包含2016年度结转结余数，还包含2017年度退休人员退休工资，由于社保的改革，退休人员的工资于2017年3月有社保统一发放，故2018年没有安排退休人员工资预算。

**2.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508.91 万元，占8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91万元，占12% ；住房保障支出46.05万元，占7%；

**3.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党委办公厅及相关机构事务行政运行387.15万元，主要用于部门基本支出。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党委办公厅及相关机构事务一般行政管理事务121.76万元，主要用于部门项目支出。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费（项）26.69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35.87万元、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14.35万元，主要用于离休干部工资支出、退休人员补贴和机关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及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

金（项）46.05万元，主要用于办公室行政单位按照国家政策为干部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六）中共嘉兴市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中共嘉兴市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510.1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16.0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68.1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中共嘉兴市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2018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中共嘉兴市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2018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中共嘉兴市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用：我市因公出国（境）经费实行归口管理、统筹安排，不再单独安排预算。

2.公务接待费：2018年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 12.55 万元，比上年数增长了210 %。原因是19大以来，尤其是新一届中央常委来南湖后，嘉兴作为党的诞生地，机关工委作为主管机关党务的机关，全国各地和我委联系上门调研的各级党组织数量呈几何式增长，接待批次大幅度增加。我委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务接待相关接待标准和陪同人数，严控接待费用。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后本部门无保留公务用车，2018年部门预算也未安排购置公务用车。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机关运行经费**

2018年工委的机关运行经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8.17万元。

**2.政府采购情况**

2018年中共嘉兴市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所属预算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9.7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3.25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6.5万元。

**3.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中共嘉兴市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共有车辆0辆，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18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

**4.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18年全部项目支出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的支出 121.76 万元。

**三、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当年纳入专户管理的收入:教育收费作为本部门的事业收入，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

3.事业收入（单位留用）：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专户资金收入。

4.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其他收入：预算单位在“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专户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

6.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专户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以前年度结余资金”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7.以前年度结余资金收入：指以前年度形成的留在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上的财政补助结余结转资金。

8.基本支出：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9.项目支出：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